

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0年4月28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

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》、《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5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披露的公告）。

2018年7月3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改〈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，对员工持股计划有关内容进行了修订。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7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披露的公告）。

2018年9月13日，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37号），截止2018年9月12日，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方式完成了此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，每股成本为5.14元/股，购买公司股票数量为57,494,91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3.58%，成交金额为295,488,280.46元。

截止 2018 年 9 月 12 日，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，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本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。

2019 年 9 月 12 日，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119 号），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的数量为 57,494,91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58%，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出售股份。

二、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情况

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不超过 24 个月，自草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（即存续期到 2020 年 6 月 8 日）。

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运营情况，经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次持有人会议审议《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》，出席会议持有人 2/3 以上同意上述议案，符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将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 12 个月，即存续期延期至 2021 年 6 月 8 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